

东北农业大学水利与土木工程学院

水利教字[2019] 32 号文件

水利与土木工程学院

课程目标达成情况评价办法（暂行）

各系：

依据工程教育专业认证要求,为提高我院各专业人才培养质量,经学院党政联席会研究决定,将各专业核心课程目标达成情况评价作为学院教学常规工作的一部分。特制订本办法。

一、适用范围

包含学院全部五个专业,农业水利工程专业、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水文与水资源专业、土木工程专业、工程管理专业。

二、评价内容及数据来源

评价课程包括公共课、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选修课、实验课、实习实训类课程、课程设计、毕业设计(论文)等。根据课程的考核方式的异同,将课程分为考试课程(课堂考核和试卷考试)、考查课程(课堂考核、报告、论文等)。评价数据主要来源于学校检查数据、评教系统的反馈、学习测验、调研反馈信息等。

三、评价周期及方法

根据学校、学院及专业实际情况，确定课程目标达成情况评价周期为1年，方法分为试卷分析法和综合评价法。责任人由课程各主讲教师 and 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担任。

(1) 试卷分析法

考试课程（分为2种评价类别）：

第一，公共课、基础课（只有综合成绩）的计算公式为

$$\text{课程对应指标点达成度} = \frac{\text{最终成绩}}{\text{最终成绩目标值}} \quad (1)$$

第二，专业主干课程的计算公式为

$$\text{课程对应指标点达成度} = \frac{\text{第 } i \text{ 指标点对应的试卷分数} * \text{考试占总成绩比例} + \frac{\text{平时成绩}}{\text{支撑二级指标点个数}}}{\text{第 } i \text{ 指标点对应的试卷分数目标值} * \text{考试占总成绩比例} + \frac{\text{平时成绩}}{\text{支撑二级指标点个数}}} \quad (2)$$

考查课程（以报告、论文等形式）及公共素质课：表示为优、良、中、及格、不及格5个等级成绩。

$$\text{课程对应指标点达成度} = \frac{\text{等级分数}}{\text{等级分数目标值}} \quad (3)$$

式中，最终成绩—取评价课程学生总成绩的平均值，如果课程对应多项毕业要求指标点，默认各指标点达成度相同；最终成绩目标值—100分；指标点对应的试卷分数—取评价课程各指标点对应试题的部分均值；

指标点对应的试卷目标值—100分；比重—试卷成绩占总成绩的百分比；平时成绩目标值—总成绩中，平时成绩总分值；等级成绩—优、良、中、及格、不及格5个等级成绩，对应数字成绩分别为90分、80分、70分、60分、50分；等级成绩目标值—100分。

(2) 综合评价法

教学指导委员会根据座谈、涵评、督导听课、教学资料检查等综合评定。具体见表1。

表1 课程目标达成情况综合评价法

评价目标	评价依据	评价责任人	评分标准	
			不合格	合格
理论课程	(1) 课程内容； (2) 教学方法； (3) 教学资料； (4) 试卷分析材料； (5) 课程考核方式； (6) 课程目标与毕业要求的对应关系； (7) 学生课堂表现。	教学院长、 教学委员会、 督导、 主讲教师	(1) 课程内容与课程目标不匹配； (2) 教学资料、试卷分析等不全； (3) 教学过程、考核方式不足； (4) 课程目标对毕业要求的支撑不合理、不清晰。	(1) 课程内容与课程目标匹配合理； (2) 教学资料、试卷分析等齐全； (3) 教学过程、考核方式合理； (4) 课程目标能够对毕业要求进行合理支撑。
实验课程	(1) 课程内容； (2) 教学方法； (3) 教学资料； (4) 试卷分析材料； (5) 课程考核方式； (6) 课程目标与毕业要求的对应关系； (7) 学生课堂表现。	教学院长、 教学委员会、 督导、 主讲教师	(1) 课程内容与课程目标不匹配； (2) 教学资料、试卷分析等不全； (3) 教学过程、考核方式不足； (4) 课程目标对毕业要求的支撑不合理、不清晰。	(1) 课程内容与课程目标匹配合理； (2) 教学资料、试卷分析等齐全； (3) 教学过程、考核方式合理； (4) 课程目标能够对毕业要求进行合理支撑。

评价目标	评价依据	评价责任人	评分标准	
			不合格	合格
实践课程	(1) 课程内容； (2) 教学方法； (3) 教学资料； (4) 试卷分析材料； (5) 课程考核方式； (6) 课程目标与毕业要求的对应关系； (7) 学生现场实践表现。	教学院长、 教学委员会、 督导、 主讲教师	(1) 课程内容与课程目标不匹配； (2) 教学资料、试卷分析等不全； (3) 教学过程、考核方式不足； (4) 课程目标对毕业要求的支撑不合理、不清晰。	(1) 课程内容与课程目标匹配合理； (2) 教学资料、试卷分析等齐全； (3) 教学过程、考核方式合理； (4) 课程目标能够对毕业要求进行合理支撑。
课程设计	(1) 课程内容； (2) 教学方法； (3) 教学资料； (4) 试卷分析材料； (5) 课程考核方式； (6) 课程目标与毕业要求的对应关系； (7) 学生现场表现。	教学院长、 教学委员会、 督导、 主讲教师	(1) 课程内容与课程目标不匹配； (2) 教学资料、试卷分析等不全； (3) 教学过程、考核方式不足； (4) 课程目标对毕业要求的支撑不合理、不清晰。	(1) 课程内容与课程目标匹配合理； (2) 教学资料、试卷分析等齐全； (3) 教学过程、考核方式合理； (4) 课程目标能够对毕业要求进行合理支撑。
毕业设计/论文	(1) 课程内容； (2) 教学方法； (3) 教学资料； (4) 试卷分析材料； (5) 课程考核方式； (6) 课程目标与毕业要求的对应关系； (7) 学生课堂表现。	教学院长、 教学委员会、 督导、 主讲教师	(1) 课程内容与课程目标不匹配； (2) 教学资料、试卷分析等不全； (3) 教学过程、考核方式不足； (4) 课程目标对毕业要求的支撑不合理。	(1) 课程内容与课程目标匹配合理； (2) 教学资料、试卷分析等齐全； (3) 教学过程、考核方式合理； (4) 课程目标能够对毕业要求进行合理支撑。

四、评价的组织机构

课程目标达成情况评价的组织机构包括评价机构和审核机构。评价机构由院长和主管教学院长负责，学校、学院、学生、专业四个方面组成。审核机构由院长负责，具体包括教务处、评估中心、校督导及部分教授委员会成员。其中，学院层面的组织机构模式及其职能如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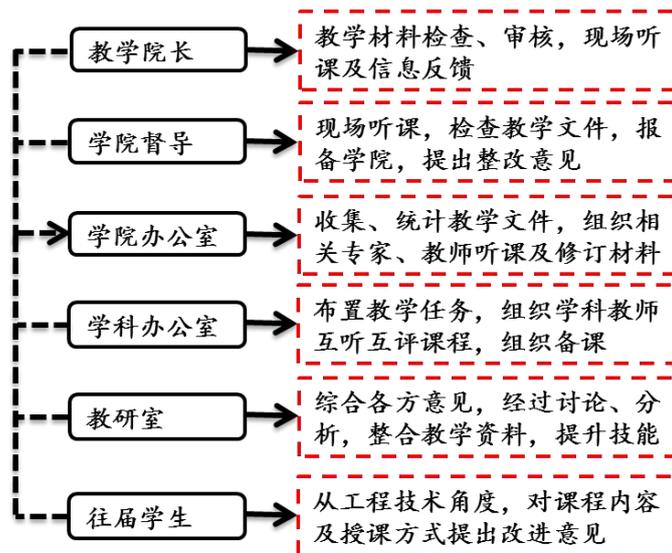


图 1 学院层面课程目标达成情况评价的组织机构及其职能

五、评价流程

课程目标达成情况评价过程是一个闭环系统，保证了课程的持续改进，使之能够对毕业要求形成有效支撑，达成专业培养目标。具体评价过程如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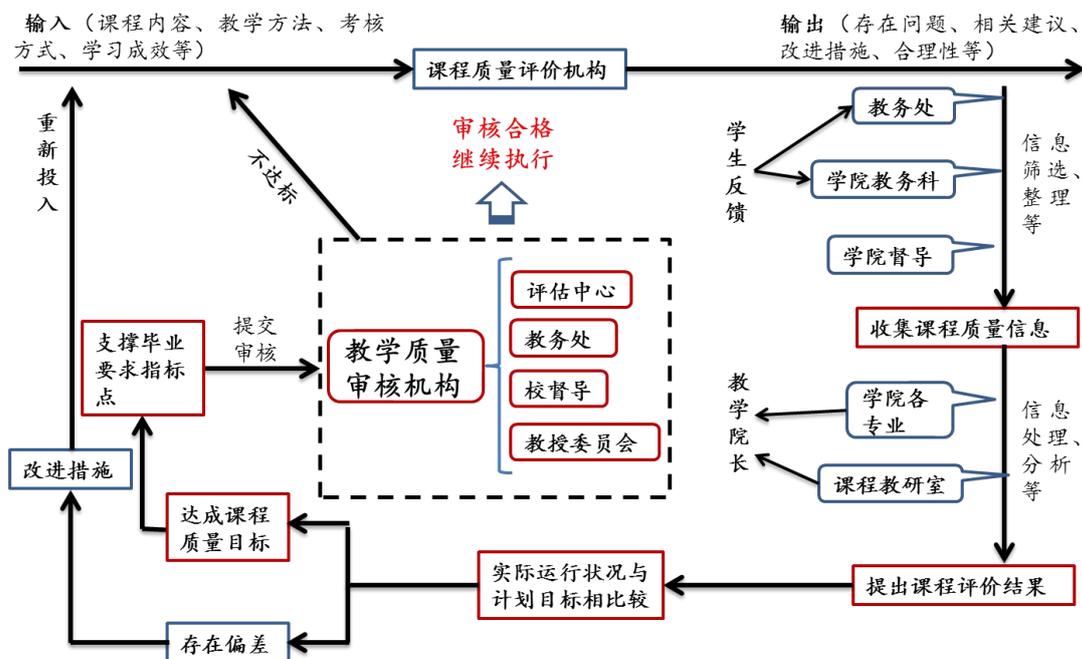


图2 课程目标达成情况评价实施流程



水利与土木工程学院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五日
教务科

发送：水利与土木工程学院全体党政领导；水利与土木工程学院全体教师。
